

社工督导和培育志愿服务组织项目 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广东省民政厅

社工督导和培育志愿服务组织项目经费为额定经费，总计 900 万元，其中，600 万元用于 200 个镇（街）社工服务站督导，按每个社工服务站经费 3 万元/年核算；100 万元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用于社工年度考核后的绩效奖励，按照每个站点 0.5 万元核算；200 万元采取直接拨付工作经费的方式用于培育 200 个镇（街）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组织，按每个组织 1 万元核算。含管理费、场地租金、办公费、宣传、研究、办公设备配置、人员工资、督导和专家劳务费、服务人员社保、五险一金、会议、活动交流、交通费、餐饮费、住宿费、培训、各项税费及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等所有的费用。

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做好粤东西北地区“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及相关文件和规定，拟实施“双百计划聘请督导及培育志愿服务组织项目”。

一、项目目标

1. 粤东西北地区“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计划的目的。一是丰富社会工作发展路径。推动粤东西北地区建设运营镇（街）社工服务站，依托街镇直接配备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育一支稳定的社工队伍，扎根一线开展专业服

务。二是推动全省社工事业区域发展平衡。依托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夯实基础社会工作服务平台，壮大社会工作服务力量，深化社会工作实践，带动志愿服务发展，通过打造一批可供学习借鉴的样板，加速粤东西北地区社会工作发展。三是增强基层社会服务力量。镇（街）社工服务站以辖区内有需求的群众为服务对象，覆盖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困境儿童、农村留守人员、优抚安置对象、老年群体等民政重点服务对象，提供精神慰藉、资源链接、能力提升、关系调适、社会融入等专业社会工作服务。通过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有利于充实基层社会服务力量，提升社会服务水平。四是推动“专业社工、全民义工”工作的开展。从2017年起至2021年，推动粤东西北地区建设运营200个镇（街）社工服务站，开发1000个专业社会工作岗位，发展专业社会工作，孵化200个志愿服务组织，培育10000名义工。

2. “双百计划聘请督导及培育志愿服务组织项目”总体思路。根据广东省民政厅相关文件和规定，“双百计划聘请督导及培育志愿服务组织项目”计划通过五年最终实现三个“在地化”：孵化在地化的社工机构，建立在地化的区域性专业支持网络，探索总结在地化的社会工作经验与模式并加以推广。本项目总体思路为：遴选具备扎实实务经验和理论水平的资深社工，组建经验多元化的、区域性的督导团队，以持续的、贴身的陪伴支持社工站发展，探索专业的、因地制宜的社工服务及发展模式；从经费和专业等方面支持和培

育社工服务站成立志愿者组织，对各社工服务站社工进行年度考核并实施相应奖励，孵化条件成熟的队伍成为在地化的社工主导的社工机构和专业支持网络。

二、项目内容

建立完善的粤东西北地区“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五年计划”及“双百计划聘请督导及培育志愿服务组织项目”运营制度；组建专职、兼职结合的督导团队，督导团队高度认同“持续陪伴、协同行动”的督导模式，并能以在地化的协同行动支持 200 个社工站的一线社工；协助 200 个社工站分别注册成立社工与志愿者组织并顺利运作；建设“双百计划聘请督导及培育志愿服务组织项目”项目办、督导团队和社工服务站三级协同行动网络；协助广东省民政厅完成对粤东西北地区“双百镇（街）社会工作五年服务计划”所含的 200 个社工站及社工的年度评估等工作；完成粤东西北地区“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计划及“双百计划聘请督导及培育志愿服务组织项目”的传播、行动研究等各方面工作，引导社工形成专业使命与价值观，致力于服务弱势群体，丰富社会工作发展路径。

其中，督导团队需要回应社工站的以下需求：扎根社区，与服务对象打成一片，建立深厚的专业关系；进行扎实、深入的社区研究，梳理社区需求与资产，形成社区评估报告；根据社区研究与社区评估，确定服务领域，找准服务切入点，制定五年服务规划与一年的具体计划；协助社工站把握工作主线，按照计划开展服务；协同一线社工开展行动研究，提

升一线社工能力；以灵活、实用、专业的方式，回应社工站在开展工作过程中碰到的专业问题，并为社工提供情绪等方面的支持。

三、项目要求

服务期限：1年。专职督导人员不少于19人，工作人员不少于21人，兼职督导不少于20人。督导团队必须对200个站点实现每月至少一次实地督导，每次实地督导要求督导人员在服务站点停留的时间不少于24小时。设项目办1个，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协调及监督工作；每个地市设一个督导中心，负责本地市督导组织协调工作。

四、项目考核指标

项目考核指标如下表：

序号	考核指标	每年的数量	备注
1	区域性团体督导	15场次	须提交通知、讲义、签到表、反馈表、照片、总结等证明资料
2	实地督导	2400次	每个站点至少12次，每次不少于24小时。须提交签到表、每月督导总结等证明资料，停留的时间不少于24小时
3	督导培训	4次	以讲座、参观、工作坊、模拟演练等多种培训方式完成。须提交培训通知、讲义、签到表、培训反馈表、照片、培训总结等证明资料
4	社工服务站区域性交流会	3场	由每个区域（粤东西北）全体社工参加的交流会（年度总结会）。以总结报告等方式完成。须提交通知、签到表、反馈表、照片、总结报告等证明资料
5	社工服务站互访	30次	以地市为单位组织的社工站互访交流活动，每次交流不少于4个社工站。须提交通知、签到表、反馈表、照片、总结报告等证明资料
6	注册成立社工与志愿者组织	200个	每个站点1个，需提交社工与志愿者组织章程，申请表。申请人员名单等证明材料。
7	志愿者人员	2000人	每个站点10人，有在志愿者服务系统注册登记并开展服务。

8	宣传	不少于 100 篇 自媒体报道	须提交报道目录及详细资料
9	行动研究	1 本案例集; 1 本社工站工 作操作手册	需提交案例集书面材料和社工站工作操作手册
10	季度报告/ 简报	每季度/1 份, 共 864 份	每个站点每季度 1 份, 各地区中心每季度 1 份, 项目办 每季度 1 份
11	项目末期报 告	216 份	每个站点 1 份, 各地区中心 1 份, 项目办 1 份
12	末期财务报 告	2 份	项目半年, 年终各 1 份

五、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等级和分数。

自评等级: 优, 分数: 90 分。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督导 200 个社工站经费 310.54 万元, 培训计划相关主体 37.2 万元, 相关管理人员成本 143.5 万元, 项目运营行政经费 43.26 万元, 社工与志愿服务组织培育经费 160 万元, 社工年度绩效奖励 94 万元, 税费、评估费用等 111.5 万元, 共 900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组建了近 100 人的专业工作团队, 对 200 个站点实现每月至少一次实地督导, 每次实地督导时间不少于 24 小时, 至今已培育注册 154 个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协会。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人员成本

项目共配备专职协同行动者 32 人, 兼职协同行动者 52

名，分布于 15 个地市，稳定持续地开展协同工作，支持社工的专业发展，推动社工站点落地生根。

（2）培训会议费用

项目分别在中大、从化、黄埔开展了八次协同行动者的培训，从入职 TOT 培训、专兼职骨干总结会、仙娘溪专职团队建设、兼职团队建设及示范点建设培训、骨干学习网络，培训人次达 351 人

（3）督导经费

专兼职协同行动者至社工站开展实地协同工作，协同次数达 2920 次，地区中心专兼职协同行动者以“协同者、陪伴者、支持者”等角色，从选点、进点、驻点对社工站进行协同，通过团体交流、社区走访、入户访谈、专题培训等，提升社工站的专业能力及服务水平。